

基隆市政府補助 65 歲以上長者、身心障礙者乘車票價，惟補助資格審查及乘車票證註銷作業存有疏漏情事，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已強化乘車票證發卡審核作業，並落實票證註銷機制，以確保補助公平性

審計部臺灣省基隆市審計室(下稱基隆市審計室)查核發現，基隆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 65 歲以上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免費搭乘基隆市公車，因補助資格審查作業疏漏及未落實辦理喪失補助資格者之乘車票證註銷作業，致有重複核發社福優待卡(電子乘車票證)或有受補助者戶籍已遷出基隆市或已死亡之情事，經促請檢討改善，已強化發卡審查作業及落實喪失補助資格者之乘車票證註銷作業，以確保補助公平性。

基隆市政府為辦理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含陪伴者)乘車補助作業，訂有相關乘車優待辦法，以補助其乘車票價方式，針對設籍基隆市之 65 歲以上老人、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核發敬老卡及關懷卡等電子乘車票證；社福優待卡有效使用期限 1 年，有效期限屆滿前一個月可至各區公所過卡展期 1 年；為加強控管作業，該府逐月比對死亡、遷出者戶籍異動資料，辦理票證註銷作業。基隆市審計室於民國(下同)105 年 3 月間查核發現，基隆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04 年度補助 65 歲以上長者(敬老卡)及身心障礙者(關懷卡)乘坐市公車車資計 5,662 萬餘元，核有重複核發乘車票證、未註銷已遷出戶籍或死亡者之乘車票證，或未建置社福優待卡資料庫，不利稽核持卡人補助資格等情，社福優待卡之核發作業及票證註銷作業存有疏漏，經於 105 年 5 月 12 日函請基隆市政府檢討改善。

嗣經基隆市審計室追蹤改善情形，基隆市政府已督促各區公所於受理社福優待卡申請資料時，需加強核對身分，並針對有重複發卡紀錄者辦理票證註銷作業，計 30 筆；另已建置社福優待卡製卡資料庫，於 106 年 2 月間與基隆市設籍人口、身心障礙者手冊(證明)等資料進行全面比對，比對結果已喪失補助資格之乘車票證計 973 筆，已全數補辦乘車票證註銷作業，如以前揭喪失補助資格者 104 年度乘車資料估算，一年約可減省 36 萬餘元，嗣後將落實按月辦理票證稽核及註銷作業，以確保乘車補助公平性。



基隆市社福優待卡
(基隆市政府提供)